

河南省商务厅文件

豫商流通〔2022〕2号

河南省商务厅 关于公布第二批步行街改造提升 试点名单的通知

各省辖市、济源示范区、郑州航空港区商务主管部门：

为贯彻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，落实省委、省政府和商务部工作要求，打造促进消费升级载体，经各地申请、专家组评估，省商务厅确定在信阳市浉河区胜利路等6条步行街（名单附后）开展第二批步行街改造提升试点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健全领导机制。各试点地区要高度重视步行街改造提升工作，健全“五级联动”工作机制，建立跟踪指导制度，全面统筹

步行街改造提升，为稳步推进工作提供组织保障。

二、完善编制规划。要按照“一个目标、六项任务”的总体要求，进一步细化试点步行街改造提升方案，明确重点任务和责任人，倒排时间表，争取早日取得实效。

三、创新运营机制。要积极构建有利于步行街健康发展的政策环境，引导社会资本参与步行街改造提升，创新运营管理、投融资模式，切实将试点步行街打造成促进消费升级的平台、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载体。

附件：第二批试点步行街名单



附 件

第二批试点步行街名单

(排名不分先后)

- 1.信阳市浉河区胜利路步行街
- 2.驻马店市驿城区皇家驿站步行街
- 3.鹤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朝歌里人文小镇步行街
- 4.洛阳市瀍河区铜驼暮雨步行街
- 5.驻马店市上蔡县李斯步行街
- 6.信阳市新县首府路步行街

抄送：各省辖市、济源示范区、郑州航空港区人民政府。

河南省商务厅办公室

2022年1月26日印发

